

# 國立臺南特殊教育學校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註冊通知單

115.02.02  
註冊組製

- ◆ 本校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註冊時間為：115 年 2 月 23 日(星期一)上午 8:00 開始辦理。
- ◆ 註冊當天上、放學交通車皆有接送，若接送時間有更動會個別通知。
- ◆ 註冊當天中午起餐廳開始供伙。
- ◆ 註冊當日須繳交之文件資料及用品（詳見背面所載），請事先備齊，以利註冊之進行。
- ◆ **註冊程序表：**

次序	時 間	工 作 事 項	負責人員	備 註
1	08:00~11:30	1. 學生及家長進入教室，導師清點學生人數、檢查服裝儀容、收繳各項調查表、同意書等文件。 2. 導師交代事項及與家長交換意見。 3. 導師與家長確認並更正 <u>學生基本資料表</u> 內容。	教務處 學務處 各班級	※註冊當日請各班老師與家長確認學生基本資料表內容， <u>更正請用紅筆</u> 。 (各項資料請全班收齊再交)。
2	10:00~12:00	親師交流、班級整理、教學準備	學務處	
3	12:00~13:30	午餐、午休	各班級	
4	13:30~14:00	導師及任課教師帶學生至活動中心參加開學典禮。	各處室	
5	14:00~15:00	舉行開學典禮（導師、任課教師、教師助理、各處室主任、新進人員）。	各班級	
6	16：00	放學	學務處 各班級	



### ※舊生註冊應繳交資料及用品：

處室	擬收繳資料及用品	備註
教務處	1. 高三、國三、小六、幼兒部應屆畢業學生請繳交最近一吋相片 2 張（背面請書寫部別、班級、姓名）製作畢業證書用。 2. 若戶口名簿及身心障礙證明最近一學期有異動者，請繳交 <u>2份異動後之戶口名簿影本及身心障礙證明正反面影本</u> （身心障礙證明正反面請影印在 A4 紙張的同一面）。 3. 繳款單收據 2 張請交予班級導師。	◎家長須補繳之資料請交給班級導師。
學務處	請學生自備 1 套午餐餐具(不拘樣式，盤或碗皆可)。	

### ※轉入生、復學生註冊應繳交資料及用品：

處室	擬收繳資料及用品	備註
教務處	1. 戶口名簿影本 2 份。 2. 學生身心障礙證明正反面影本 2 份(正反面請影印在 A4 紙張的同一面)。 3. 一吋相片 2 張。 <u>背面請書寫部別、班級、姓名</u> 4. 學生基本資料表 1 份。	◎家長須補繳之資料請交給班級導師。
學務處	1. 尚未繳交學生資料(藍本，含戶籍謄本或新式戶口名簿需有詳細記事)者，請記得繳交。 2. 請學生自備 1 套午餐餐具(不拘樣式，盤或碗皆可)。	

### ※提醒事項：

1. 本次寄發 2 張繳款單，一張為學校代收代辦之繳款單，另一張為學生家長會代收之學療費繳款單，請於 2月27日前持此2張繳款單至指定金融機構或便利商店繳款，謝謝您！
2. 相關洽詢電話：註冊相關問題，請電 06-3554591 轉 2101 或 2103。交通車問題，請電 06-3554591 轉 2203 或 2212。